1. 项目名称：采购抢救车项目。

2.项目概况：医院拟采购抢救车7台

3.最高限价：总价限价3万元，超过限价的报价，其比选申请文件作无效处理。

4.相关要求

参数要求：

1. 规格：740mm\*520mm\*960mm±10mm;

2.推车立柱采用铝合金型材，侧板与背板采用厚度≥4mm铝塑板；

3. 要求台面及底座采用ABS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，台面三方带ABS围栏；（提供产品生产厂家注塑机购机发票及近一年内购买ABS材料的发票复印件）

4. 要求抽屉主要由抽屉面板、抽屉框架、抽屉塑料药盘和活动分隔板组成，抽屉面板和框架为钢制结构，抽屉拉手为ABS弧形拉手；

5. 急救车后方输液架为可调式，根据需要自行调节高度。输液架材料采用Φ16不锈钢圆管，急救托盘采用冷轧板材，上方配置捆绑带≥四根，托盘可360°自由旋转；

6. 抽屉采用≥三节静音阻尼滑槽，有效伸缩距离为≥40cm，后方带自锁功能；

7.抽屉分为≥三种规格，内置≥三种不同规格的活动式塑料筐，每只塑料筐承重≥20Kg(提供产品制造商塑料筐耐冲击、负载检测报告)；三种规格的抽屉可进行多种组合

8.抽屉内部塑料筐内部配置标准ABS塑料活动式隔条，可以根据需要进行自由组合（ABS塑料活动式隔条既能实现平均分隔，也能实现异形分隔），并配置标准的标识牌，可对每一分隔进行标识，实现物品放置分类明确、标识明确。充分提升药品存放量。

9. 整车配置≥五层抽屉，抽屉整体带一次性安全锁控制；配置不少于透明ABS文件盒一个、心肺复苏版一个、氧气瓶挂架一个、电源插座一个、锐器盒一个、两个塑料翻盖式污物桶；推车右侧面带侧抽板，有效扩大治疗时所需操作面积；推车左侧带铝合金扶手，便于推车推行；

10. 整车配置≥4只≥4寸高级全塑胶静音脚轮；其中≥2只脚轮配置刹车，可在任意状态下使用刹车功能。

附件：

报价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产品  名称 | 品牌 | 型号 | 数量 | 单价（元） | 总价（元）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合计 | | | | 元 | | |

**注：**

1.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，包括设备运输、保险、代理、安装调试、培训、税费、系统集成费用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。

2.“品目及报价表”为多页的，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投标人印章。

3.如有多种规格，请按每种规格分别报价。

供应商名称：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

响应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文件要求 | 响应文件响应 | 响应/偏离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注意：竞标人必须据实填写，不得虚假响应，虚假响应的，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XXX

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或盖章）：XXX

日 期：XXX年XXX月XXX日

**质量保证书**

：

（制造商家名称）是在 .（国名）依法登记注册的，其地址现在 。其主要营业地点现在 。

作为供应商，我方承诺，为本次招标提供的货物为原厂制造、合法渠道供应的全新产品。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，并对该投标共同承担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。

供应商单位名称： （盖章）

供应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日期：

附：授权销售产品清单

**法定代表人身份授权书**

（采购单位名称）：

本授权声明： （投标人名称） （法定代表人姓名、职务）授权 （被授权人姓名、职务）为我方 “ ”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，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、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。

特此声明。

法定代表人签字：

授权代表签字：

投标人名称： （加盖公章）

日期：

★说明：上述证明文件附有法定代表人、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时才能生效。

无围标、串标行为承诺书

本公司郑重承诺：我公司自觉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的有关规定，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，无以下围标、串标行为：

1.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；

2.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；

3.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；

4.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；

5.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；

6.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；

7.不同供应商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管、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参加同一采购项目；

8.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、成交；

9.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、成交；

10.法律法规界定的其他围标串标行为。

我公司承诺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，与采购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其他投标单位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如被查实在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存在围标、串标的，本公司将承担法律责任，接受相应的法律法规处罚。

投标人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（承诺人） ：

投标人：（公章）

日期： 年 月 日